

股票代码：603225

股票简称：新凤鸣

公告编号：2023-096

转债代码：113623

转债简称：凤 21 转债

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及被动稀释达到1%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减持及被动稀释，不触及要约收购，不会使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● 本次权益变动后，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上海胜帮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—共青城胜帮凯米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共青城胜帮”或“信息披露义务人”）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从 7.42184%减少至 6.40811%，持股比例减少 1.01373%。

公司于2023年7月19日收到共青城胜帮发来的《共青城胜帮凯米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关于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的告知函》，现将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

（一）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共青城胜帮凯米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注册地址	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基金小镇内
执行事务合伙人	上海胜帮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曾用名：共青城胜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）
注册资本	500,000.00 万人民币
企业类型	有限合伙企业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360405MA38M58048
经营范围	股权投资，项目投资。（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，不得从事吸收存款、融资担保、代客理财、向社会公众集

	(融)资等金融业务;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
成立日期	2019年5月31日

(二)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

共青城胜帮于2023年6月7日至2023年7月19日期间,通过集中竞价交易与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5,504,643股,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1.01373%;2023年4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期间因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转股61股引起共青城胜帮持股比例被动稀释0.00000%。当前共青城胜帮持有公司股权比例从7.42184%减少至6.40811%,本次减持比例共计1.01373%,具体明细如下:

信息披露义务人	变动方式	变动日期	变动股数(股)	变动比例(%)
共青城胜帮	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债转股被动稀释	2023年4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	不适用	-0.00000 (注1)
	集中竞价	2023年6月7日至2023年7月13日	-11,608,379	-0.75898 (注2)
	大宗交易	2023年7月13日	-210,000	-0.01373 (注3)
	集中竞价	2023年7月14日至2023年7月19日	-3,686,264	-0.24102 (注4)
合计			-15,504,643	-1.01373

注1:本次权益变动前,共青城胜帮持有公司股份113,514,82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.42184%。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2日披露的《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及被动稀释达到1%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3-067)。2023年4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,“凤21转债”累计转股数量为61股,公司总股本从1,529,469,839股变动至1,529,469,900股,共青城胜帮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不变,持股比例被动稀释0.00000%。

注2:2023年6月7日至2023年7月13日,共青城胜帮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

司股份11,608,379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.75898%。本次集中竞价交易后，共青城胜帮持有公司股份101,906,448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减少至6.66286%。

注3：2023年7月13日，共青城胜帮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10,000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.01373%。本次大宗交易后，共青城胜帮持有公司股份101,696,448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减少至6.64913%。

注4：2023年7月14日至2023年7月19日，共青城胜帮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3,686,264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.24102%。本次集中竞价交易后，共青城胜帮持有公司股份98,010,184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减少至6.40811%。

注5：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，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。

（三）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		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（%）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（%）
共青城胜帮	无限售条件流通股	113,514,827	7.42184	98,010,184	6.40811

注：上述本次变动前持股比例以2023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1,529,469,839股计算，变动后持股比例以当前公司总股本1,529,469,900股计算。

二、所涉及后续事项

1、本次权益变动为减持及被动稀释，不触及要约收购，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发生变化。

2、本次权益变动为相关股东履行已披露的减持计划。

3、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，公司将根据股东后续持股变动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风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7月20日